

记者 帮你问

# 按手印的打印遗嘱有效吗

律师说法:遗嘱效力存在瑕疵,可以向法院起诉分割财产

本报记者 张婧

【读者求助】不久前,市民陈先生向本报求助。他爷爷在去年12月份因病去世,生前及患病期间,都是由他的父亲和二伯轮流照顾。爷爷过世后,两家在财产分配上产生了矛盾。

“爷爷去世前始终住在新华区一处30多平方米的平房里。这栋房子的房产证上写的是我爷爷一个人的名字。爷爷去世后,在对遗产进行处理时,我二伯拿出了一份打印的遗嘱。这份遗嘱的内容是:爷爷自愿把房子留给我二伯。遗嘱上面有我爷爷按的手印,还有两位邻居的签字。后来,我问过邻居,两位邻居说是按照我二伯的要求签字见证的。我觉得这份遗嘱有问题,因为我爷爷识字不多,而且这份遗嘱是打印的,只有爷爷的一个手印。”陈先生说,他想知道,遗嘱是否有法律效力?

【律师说法】河北东方伟业律师事务所的郑洁律师认为,本案中的遗嘱效力存在瑕疵,陈先生家人可以向法院起诉分割财产。

依据《民法典》相关规定,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,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,注明年、月、日。但本案中,打印的遗嘱上只有一个手印,无法证实是否为立遗嘱人所按。虽有两个见证人,但如果真如陈先生所言两个邻居是按照其二伯的要求签字见证,并没有在现场见证,那遗嘱的效力可能存在问题。陈先生的二伯如果无法提供其他证据证实遗嘱的真实性、合法性,遗嘱可能无效。陈先生家人有权向法院起诉分割财产,依法继承。

## 市人民公园

# 盖板塌陷存在安全隐患

公园管理处:已上报,尽快进行处理

本报记者 马倩 摄影报道

【读者反映】日前,市民赵先生向本报记者反映,市区人民公园北端的一条通道上的水泥板出现塌陷,给游客出行带来不便。

“来公园里游玩的市民很多,通道上塌陷的水泥板给大家出行带来安全隐患。希望有关部门关注一下,尽快更换新的水泥板。”赵先生说。

【记者调查】近日,赵先生带记者从市区人民公园西门进入,沿着北端的墨玉桥一直向东走,找到了石板塌陷的通道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通道整体铺着灰色条形方砖,道路内侧是水泥板。通道内共有4块水泥板出现不同程度的破损和塌陷。有的水泥板破损较严重,里面的钢筋裸露在外,露出10厘米左右的缝隙(右图)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两位市民正在旁边空地上打羽毛球,靠近通道的一位市民在跑动的时候,很有可能会踩到塌陷的水泥板。

“无论白天还是晚上,来公园里锻炼、游玩的市民都很多,万一大家看不到塌陷的水泥板,很容易出现意外。希望有关部门尽快消除这个安全隐患。”赵先生说。

【公园管理处】近日,就赵先生反映的问题,记者与市公园管理处取得联系。工作人员详细记录了水泥板塌陷的位置,表示会将此情况上报有关领导,尽快进行处理。



## 扫码看 料更多

市区人民公园内,盖板塌陷,存在安全隐患……扫描二维码,记者带你去现场看看。



新闻热线:3155686

李玲 13832755613

马倩 18231103258

张婧 13231751599

# 沧州市档案馆关于面向社会广泛征集“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”档案资料的公告

2021年将迎来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华诞。为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《河北省档案工作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,沧州市档案馆现面向全社会征集在革命时期、建设年代、改革开放以来的党史档案资料、革命文物及社会发展见证物。

## 一、征集内容

1.档案文献资料。记录不同时期沧州各级党组织发展史、党的运动史的志书、文献、报刊等;反映沧州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活动、重要事件的专题资料、重要文件起草的过程稿;重要党史人物、革命烈士、老红军、老八路、革命战士、劳

动模范、知名人士的生平事迹、传记、笔记、日记、著作、手稿、书信原件、获奖证书等;有关重大活动、重大决策、重要事件的当事人、见证人、知情人或其亲属子女、工作人员提供的口述资料或回忆文章和采访记录等原件;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题词、留言、签字、笔记、文集、口述记录等原件。

2.实物资料。与沧州党史有关的,能够反映党组织建设、党的运动、重大事件、重要活动、重要人物的文物,包括党旗、党徽、党章、奖章、勋章、证书、工作证件、代表证件以及革命斗争、战争过程中的实物(军服、肩章、臂章

等)、票据(各时期使用的代币券、粮票、购物券等)、契约、生活用品、地图、牌匾、碑刻、宣传品、旗帜、会标;反映改革开放以来,在沧州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过程中产生的与重大历史事件、重要人物以及生产和生活变迁相关的各种代表性历史见证物。

3.音像资料。与沧州党史各个时期的重要决策、重大事件、重点工作、重要人物有关的照片、图片、录音、录像资料;反映沧州革命遗址遗迹的照片、图片、录像资料。

## 二、征集方式

1.自愿捐赠。捐赠的档案资

料经鉴定符合条件将收为馆藏,永久保存于沧州市档案馆,沧州市档案馆将向捐赠者颁发收藏证书,以兹纪念。

2.捐赠人对捐赠档案享有优先利用权,并可对档案中不宜向社会开放的部分提出限制利用意见,档案馆将负责保护其合法权益。

3.捐赠人需提供捐赠档案资料的详细信息,包括:名称、来源、时间(形成时间或使用时间),无确切时间的可以写时期,如抗战时期、解放战争时期等。同时需提供捐赠人信息,包括姓名、职业、身份证号、联系方式、通讯地址等。所捐赠档案资料必须权属

明晰,不得侵犯第三方权利,不得违反法律法规。

4.捐赠人可通过信件、电子邮件、电话联系,商洽征集档案资料具体事宜。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沧州市档案馆联系电话:0317-2160353

联系人:吕耀国(13803230197)

赵娟(13633178023)

电子邮箱:fgk2160353@163.com

联系地址:沧州市御河路1号沧州市档案馆征集接收科

邮政编码:061000

2021年3月31日

# 我要说



热线 3155686

扫码关注“晚报帮办”  
欢迎提供新闻线索并留言



**公交司机拾金不昧** 市民卢女士:3月8号晚9时左右,我乘坐公交夜2路,因大意将黑色背包落在公交车上,包内有

千余元现金、身份证、银行卡、准考证等。公交司机王文军发现后马上将背包妥善保管,并通知了公交集团服务热线。发现背包丢失后,我联系了公交集团服务热线,并留下了自己的信息。司机王文军在下夜班后,从市区西外环赶至沧州开发区,将背包送到我手中。借晚报感谢王文军。



**快递包装箱被摔变形**

市民刘先生:前几天,我在“淘宝”上买了些麦片。“圆通”的快递员送来时,包装箱被摔得变了形,箱子上还有很多裂口。包装箱上明明标注了“请快

递小哥轻拿轻放”的字样,结果还是被摔得变了形。真让人气愤。

**电摩车速太快**

市民张先生:3月28日晚上,我出门遛弯。走到交通大街,我正准备过马路的时候,从远处开过来几辆电摩托车。这种电摩没有特别大的声音,飞奔到我眼前时,吓了我一跳。他们开车如此快,实在太危险了。希望有关部门加强治理。

**闯红灯危险**

市民邢女士:前天,我骑电动车经过市区解放路与清池大道交叉口,看到一位身穿驼色大衣的女士骑电动车闯红灯。当时南北方向的车辆正在快速直行,可她不顾危险,从车辆中穿行,让人看着心惊肉跳。我觉得无论有什么急事,也不应该莽撞行驶,这样很容易发生意外。

(本栏目稿件由李玲整理)